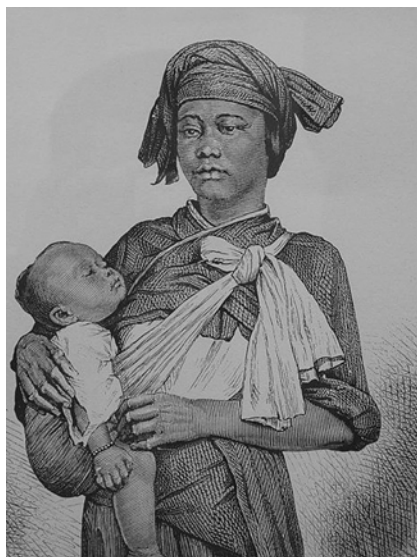


第四章

雖然中國的內戰還沒結束，中國商人從南方的商港漳州、安海、廈門、金門和福爾摩莎的交易還是相當暢通。謠傳還會發生很多暴亂…，一六四八年又見無數的中國人逃來福爾摩莎，其中有五〇〇個婦女和一千個小孩。這年福爾摩莎島上有超過兩萬名成年中國人。——《東印度事務報告》（總督 Comelis van der Li jn，一六四九年一月十八日）



清末時的平埔族婦女與嬰兒，D. Maillart 繪，年月不詳。

第二天（四月十四日，陽曆五月二十四日）一早，船老大就把萬大明帶到悅來客棧，他自己忙著採辦鹿皮、鹿脯、砂糖和南洋的胡椒去了。

當時赤崁仍在草創階段，悅來客棧設備簡陋，不過幾間通舖而已。店家粗識文字，萬大明報上姓名、年齡和籍貫，繳納人頭稅¹，算是完成入住手續。客人都是前來赤崁採購日用品和農具的墾戶，像萬大明這種以訪友為目的的客人，可說絕無僅有。

萬大明待在客棧無所事事，讀了幾頁李白詩，就信步到外面走走。年輕人剛到一個地方豈能沒有好奇心？何況當時台灣還是蠻荒之地呢。赤崁街由好幾條街道構成，街道兩旁的房舍已有些瓦房，較紅毛城的台灣街更像市鎮。

剛走出客棧，就看到一名蓬頭垢面、近乎裸體的黥面番仔，用網兜背著隻山羌（麂），走往十字路口的雜貨店。萬大明好奇地跟過去，那山羌耷拉著頭，嘴裡滲出鮮血，顯然是番仔的獵物。來到店門口，番人把山羌卸下，指指店裡的酒

¹ 人頭稅按月徵收，漢人不論羈留久暫，均需繳納。最初定為每月二分之一里耳（折合官銀七錢三分），惟一六四〇至一六五〇年曾減半徵收。

缸，萬大明會過意來，原來是來換酒喝的。店家舀了瓢酒，番仔站在店門口痛飲，頃刻全部灌進肚裡，他似乎意猶未足，但店家已揮手趕人了。

萬大明早就聽說番人質樸不文，沒想到癡愚到這個地步！店家只用一瓢酒就奪取番仔的一頭山羌，未免欺人太甚！萬大明歎口氣，不忍心再看，轉身朝著另一個方向漫無目的閒逛，才走了幾百步，就走出市街。

遠處有座城堡狀的建築物，他想：「那大概就是船老大說的馬房吧？」據說裡面住著幾上百名荷蘭兵。為免嫌疑，他只向前走了一小段，正要回頭，突然前面響起馬蹄聲。四週都是稻田，他無處可躲，只好側身站在路邊，讓開道路。

兩匹馬飛奔過來，前頭是個荷蘭女子，後頭是名荷蘭兵，那荷蘭兵高聲喊叫，似在解釋什麼，那荷蘭女子不理不睬，兀自向前飛奔，頃刻之間已奔到萬大明眼前。土路不寬，大概只能容得下一輛牛車，萬大明全神貫注地注視著奔馬，以免被馬撞倒。

前頭的那匹馬奔到距離萬大明約十幾步之遙，馬兒突然一頭栽倒，把荷蘭女子拋了出去！萬大明顧不了男女之防，飛身躍過去，一把把她接住。這時後頭的那匹煞不住腳步，撞上跌倒的那匹，把荷蘭兵摔在地上。

這幾件事幾乎同時發生。當萬大明把荷蘭女子輕輕放下時，跌倒的馬兒開始發出哀鳴，後頭那匹打了幾個滾又爬了起來，那名荷蘭兵也忍著疼痛，擰擰軍服上的塵土，從地上站起來。那荷蘭兵身形高瘦，神情堅毅冷峻，面部輪廓分明，他仰起老鷹般的眼睛，注視著萬大明。

萬大明不願多事，向兩人各作一個揖，正要離開，忽然聽到銀鈴似的聲音：

「請不要走，我還沒謝謝您。」

沒想到荷蘭女子竟然會說閩南話！萬大明只好止住腳步。這時荷蘭兵已跨上馬背，要把荷蘭女子拉上馬，她堅持不肯，回頭指指萬大明，荷蘭兵很生氣，和她吵起來。荷蘭女子揮手讓他離開，荷蘭兵更加生氣，突然一抖馬鞭，朝著萬大明猛抽過去！萬大明的反應何等迅速，身子後仰，一個「鐵板橋」避開，荷蘭兵正要再抽，荷蘭女子已擋在萬大明身前。荷蘭兵大怒，躍過那匹受傷的馬，猛抽一鞭，朝著來路飛奔而去。

萬大明正感不知所措，荷蘭姑娘笑著說：「我叫安娜，真謝謝您。」她的閩南話帶點洋腔洋調，但十分流利。

安娜頭紮馬尾，將整張臉襯托得格外清析。萬大明不是輕薄之人，但四目相對，不由的心頭一震。安娜不算漂亮，可是她那活潑開朗的眉宇，白裡透紅的臉色，婀娜多姿的身材，配上黑色馬褲，白色長袖襯衫，顯得活力四溢，這種青春活力是中國姑娘所少有的。

這時那匹跌倒的馬兒已掙扎著站起來，但右前蹄懸空，萬大明久走江湖，一看就知道馬腿折斷了。

「姑娘，馬兒的右腿斷了。」

「怎麼會呢？」

「牠踩進田鼠的洞了，騎馬的人最怕踩進這種不大不小的洞。」

「你一定很會騎馬。你叫什麼名字？能不能送我回去。」

萬大明說出自己的名字，又說：「姑娘，這匹馬的腿雖然斷了，不過三條腿還是可以跳著慢慢地走。我有事，您就自己牽回去吧。」

「大明，我就這樣叫你好了。」姑娘笑靨如花：「剛才我對那人說，我要你送我回去，不要他送。」

「他——」

「他叫丹克爾。」安娜十分氣憤：「他已經結過婚了，還一直纏著我，真不要臉！」說著又笑靨迎人：「我們實行一夫一妻制，不像你們中國人，一個男子可以娶好幾個老婆。」

萬大明立刻明白是怎麼一回事了。那丹克爾年約四十，穿著和一般荷蘭兵不同，八成是個軍官。在荷蘭人的土地上，怎能為了一個異邦女子壞了大事！他舒一口氣，向安娜一抱拳，說聲再會，頭也不回地急步離開了。

□ □

回到客棧，發現斜對面是片茶莊，當時台灣還不產茶，只有荷蘭人和一些大墾戶才喝得起。萬大明想買點茶葉，信步走進去，一股茶香撲鼻而來。店家連忙招呼生意，從一隻竹篾桐油紙簍裡，用竹杓抄出一杓茶葉：

「剛運來的武夷春茶，您聞聞看。」說著遞到萬大明面前。

萬大明正要去聞，店家忽然把他撇下，迎向一位從門口經過的路人：

「斌官，您愛喝的武夷春茶剛到，來坐坐吧。」

「不坐了，紅毛仔有事找我，等我辦完事再來。」說著帶著兩名作長隨打扮的壯漢匆匆走了。

萬大明是詔安人，當然知道閩南地區常尊稱有頭有臉的人為「官」。那斌官身穿儒服，年約二十六七，看起來十分隨和。店家目送他走遠，才回來招呼萬大明。他買了一兩春茶，隨口對店家說：

「這斌官穿著不俗，一定是你們這裡的名人。」

「您大概剛來，才不知道何斌何公子。他是大結首，也是翻譯，年紀輕輕就封了長老……」

「我只知有位翻譯叫做普仔。」

「普仔只能翻譯紅毛話，不能翻譯紅毛字，和斌官怎麼比？」

「斌官的紅毛文是怎麼學的？」

「他父親就是翻譯，他們很早就到台灣了，聽說他是在台灣出生的。」

萬大明不便多問，穿過街巷返回客棧。他決定儘量少出門，以免引起麻煩。像今天發生的事，豈是意料得到的？希望這事到此為止，千萬不要節外生枝。和安娜姑娘邂逅的事，回憶起來像一場夢。他的理智讓他不要去想，但思緒卻不能自主地回到前一刻所發生的點點滴滴。他搖搖頭，甩掉一切雜念，返身走到竹席上盤腿靜坐。自從到少林寺習藝，靜坐已成為他的例行功課。

大約靜坐了半個時辰，他翻出隨身攜帶的《太白詩鈔》，就著窗櫺射進來的

微弱光線，一首首地咀嚼起來。這本書隨他到過暹羅，早已倒背如流，但每讀一次，都有不同的感受。自從到少林寺學藝，他和四書、五經已愈來愈遠，唯獨唐詩，一直沒有丟下。

台灣常颳颱風，窗戶開得特別小；又因為荷蘭人的房屋稅從屋簷算起，所以屋簷都特別窄小。讀了幾首，不禁想起老家的書房，詔安家中的書房位於二樓，軒敞而開朗，要是國家承平，在家安享天倫倒是一大樂事，但從他記事以來，就外有滿洲、內有流寇，社會一直動盪不安。十六歲那年，日後結義的五哥救了他，從此改變了他的命運，他從一名小秀才，成為浪跡江湖的江湖客，這命運之神真不可捉摸！

□ □

當他足不出戶地在客棧中打坐及吟哦李白詩，沒想到命運之神又捉弄他了。第二天（四月十五日，陽曆五月二十五日）上午，安娜的倩影赫然出現眼前，他趕緊起身，安娜卻咯咯地笑了：

「我找人打聽哪裡有個紮辮子的年輕人，一下子就找到你了。」

萬大明不知說什麼好，只能點頭微笑。

「這屋裡又暗又臭，天氣這麼好，我準備了野餐，我們出去走走吧！」不待萬大明回答，安娜就率先走出客棧。

萬大明只好跟上去，門口站著一名黑人僕婦，後頭還有一輛洋式馬車，他知道已無法推辭，就大大方方地跟隨主僕二人上車。

到了屋外，才看清安娜的裝束：今天她穿蓬蓬袖的緊身上衣，領子和袖口都滾著花邊；下身穿長裙，裙緣也滾著花邊；頭戴有帽沿的圓帽，上頭綁著一條大紅色的絲帶，和她昨天的騎馬裝束完全不同。

黑人僕婦跨上車轅當起馬夫，蹄聲得得，一會兒就走出市鎮，進入甘蔗園；又過了一會兒，已到墾區盡頭，前面出現了濃密的熱帶森林。

「這裡我一個人不敢來，有你在，就不怕了。」安娜說得自然極了。

「原來找我當護衛！」萬大明的語氣也放輕鬆了。

「丹克爾要陪我，我還不要呢！」安娜嫣然一笑：「我父親帶我來過一次，後來就沒來過。丹克爾要陪我來，我就是不要。」

「丹克爾是個軍官吧？」他試探著問道。

「他是上尉，赤崁一帶的駐軍都歸他管。」

萬大明倒吸一口涼氣，暗道不妙，但從他的表情完全看不出來。

「妳不怕得罪他？」萬大明又試探地問。

「我才不怕呢！」安娜顯出鄙夷的樣子：「我父親是韓布魯克牧師，你大概聽過吧？他和首席評議員是好朋友，他能怎樣我？只是他纏著我，這裡的年輕人都不敢接近我。」

當時台灣屬於荷蘭的東印度公司管轄，行政上採評議制，最高首長稱長官（漢人稱之為「王」），即評議會的主席，首席評議員的地位僅次於長官。

萬大明想起丹克爾用馬鞭抽他時的嫉恨眼神，不禁後悔跟著安娜外出，但他喜怒不形於色，安娜哪能看得出來！安娜笑逐顏開地指著密林邊緣的一棵大樹說：

「那次父親帶我來，就在那棵大樹底下野餐，父親說，那棵樹有幾百歲了。」

馬車在密林邊緣的一棵數人合圍的大樟樹下停住，僕婦鋪上帆布，擺上帶來的食物，安娜像個孩子似的，抓起一塊麵包對萬大明說：

「你吃過我們的東西嗎？」

「吃過——」

萬大明剛要說是在澳門吃的，面向密林的安娜突然發出一聲尖叫，只見一頭背部拖著標槍的黑熊朝著他們飛奔而來，萬大明說聲「不好」，一躍擋在安娜前面。

「快點躲在樹後！」萬大明一面吩咐著，一面迎向前去。那黑熊身中標槍，變得兇野無比，吼叫著向他撲過來。他站穩腳步，目不轉睛，等黑熊撲到近前，忽地一閃，黑熊撲了個空，他手中卻多出一支標槍！黑熊回頭再撲，隨著一聲慘叫，黑熊的胸口上赫然多出一支標槍！牠人立著悲鳴幾聲，頹然倒在地上，抽動幾下就不動了。

這些動作剎那間完成，快得讓人看不清楚。安娜想起昨天的一幕，現在又看到更驚險的一幕，她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「神啊！他到底是什麼人啊？」她懷疑起自己是不是在夢中。

這時從密林中跑出十來位黧面的西拉雅平埔族勇士，都帶著弓箭和標槍，他們也看到萬大明刺死黑熊那一幕，同樣震驚不已。勇士們都認識安娜，殖民地的牧師不多，一個牧師帶領助手負責若干番社的教化²，她常跟著父親到番社佈道，附近的平埔族幾乎都認識她。



荷蘭人 O. Dapper 繪平埔族西拉雅人，作於 1670 年。維基百科提供。

² 據《東印度事務報告》，這年全台灣只有六個牧師。牧師不足，只好由各地駐軍充任教化工作。荷蘭人在若干番社設有學校，教授荷語、新港語、基督教教義等。台灣原住民語言複雜，荷語又不易學習，只好以新港語（新港社即赤崁一帶）作為宣教通用語言。詳見村上直次郎論文〈荷蘭人的番社教化〉。

安娜也會西拉雅語，她指著萬大明說了一陣，勇士們連忙向萬大明行西方式鞠躬禮，看來荷蘭人的教化已頗有成效。萬大明抱拳回禮，安娜笑著說：

「我對他們說，你是漢族的第一勇士，他們就向你行禮了。」

「你就是我心目中的英雄！」說著把手中的紅酒一飲而盡。

當西拉雅勇士們把黑熊抬走，安娜歡愉地招呼萬大明坐下，然後分了一份野餐給黑人僕婦，讓她在馬車上吃喝。她準備的野餐很豐盛，有麵包、甜點、香腸、燻肉和紅酒。她倒了紅酒，一杯遞給萬大明，閃動著碧綠的大眼睛說：

「你知不知道我們西洋人崇拜英雄？」

萬大明點點頭，表示知道。

「姑娘過獎了，我哪是什麼英雄？」萬大明只淺酌一小口。

一杯下肚，安娜的雙頰頓時染成緋紅，她凝視著萬大明，像要從他身上讀出什麼似的，有頃，輕聲說道：

「我十九歲了，你呢？」

「二十八歲。」

「你們中國人早婚，你一定結婚了。」她像是自言自語。

「姑娘猜錯了，我還沒結婚。」

「你不會騙我吧？丹克爾就騙過我，幸虧被我父親打聽出來。」

「姑娘，我沒有理由騙妳。」

「怎麼說？」

「姑娘是荷蘭人³，我是中國人，妳不可能嫁我，我不可能娶妳，怎會騙妳？」

「如果我嫁給你呢？我是說如果——」安娜慧黠地看著對方。

「哪有如果？」萬大明笑著：「在台灣嘛，丹克爾容不下我，妳父親也不會答應。在中國嘛，妳不能隨便出門，得小心伺候公婆，還得把腳裹起來！妳受得了嗎？」

「說的也是。」安娜低頭不語，半晌，她仰起頭來：「你在客棧住多久？」

「大概七、八天吧，我在等一個人，他去麻豆了。」

「我就天天到客棧找你吧！」語調興奮而俏皮。

「千萬不要！」萬大明嚴肅而認真地說：「如果姑娘愛護我，就答應我這個請求吧！」

「你是說，我們不再見面了？」安娜面帶詫異地問。

「等我辦完事，一定向姑娘辭行。」

安娜微紅著臉睨視著萬大明，有頃，才緩緩地說：「我有點累，想倚著樹睡一會兒。」

「妳不怕又出現一隻黑熊？」

「有你在，我什麼都不怕。」說著倚靠著大樟樹閉上了眼睛。

³ 韓布魯克牧師是德國人，不是荷蘭人。當時荷蘭東印度公司的軍隊多為傭兵，文職人員也多外籍人士，如末代長官揆一為瑞典人。

□ □

回到客棧，萬大明覺得像做了一場夢，蟄伏已久的兒女之情開始盪漾，不期然地想起十六歲時的往事——

崇禎末年，閩南的漳州和粵東的潮州一帶，成爲無政府狀態，地方豪強魚肉鄉民。十六歲那年，青梅竹馬的未過門妻子被人霸佔，他潛入惡霸家中行刺，惡霸被他刺死，他也被護院活捉。小秀才行刺，一時成爲漳州的重大社會新聞。他正要被惡霸家人剮心祭祀時，一位蒙面人把他救走……

他的未過門妻子被迫自盡，他在蒙面人——就是日後結義的五哥——引介下到少林寺學藝，從此專心習武，絕口不談兒女之事。近年來他四嫂一再要爲他做媒，都被他婉拒了。他們結義兄弟成家的不多，四哥是其中之一。他四嫂對他如母如姐，他爲了避嫌，極少到四哥家走動，但每次遠行，四哥都會帶來四嫂爲他做的鞋子。四嫂對他的關愛，並未激起他成家的念頭。

然而，安娜的出現卻使他微微心動。安娜敢愛敢恨的個性，如棒喝般，把他潛藏已久的兒女私情喚醒。當他正在回味兩天來的際遇時，突然聽到馬蹄聲由遠而近，一小隊荷蘭兵突然湧進來，一看到他的辮子，立即喝令不准動，把他綁起來押走了。以萬大明的武功，哪會輕易就捕！但他選擇了不抵抗，以免連累船老大和郭懷一兄弟，並影響此行的目的。

荷蘭兵把萬大明押上船，載往紅毛城監禁。漢人犯罪，通常交給駐軍就地處置，只有和政治有關的罪犯，才會關進紅毛城監獄，這裡深溝高壘，一關進去就插翅難逃。

當時荷蘭人對閩南一帶的義軍存有戒心，他們推斷，義軍一旦光復無望，就可能搶奪台灣。荷蘭人當然知道，義軍幾乎都是鄭芝龍的舊部，他們和台灣多少都有點淵源，鄭芝龍沒發跡前，就曾經在台灣當過通譯。鄭芝龍的長子國姓爺繼承了鄭家的「五商十行」，靠著他的聲望和龐大的錢財，正在迅速崛起。當時鄭家控制台灣海峽的海上貿易，荷蘭人不能不買國姓爺的帳，但對他也就特別忌憚。萬大明非農非商，荷蘭人早就在注意他，如今有人密告他是國姓爺派來的奸細，被捕也就無足爲奇了。

關押萬大明的監牢位於紅毛城的外城，牆壁由巨大的紅磚砌成，鐵門深鎖，只有近屋頂處有個透光小窗戶，鐵鑄窗櫺粗如兒臂，任你武功再高，也逃不出去。

第二天（四月十六日，陽曆五月二十六日）上午，獄卒給萬大明戴上手銬腳鐐，押往審訊室。法官坐在高椅子上，兩旁各有一名翻譯，一位是荷蘭人，年約五十，一位就是普仔。他本想裝作和普仔不認識，但問過姓名、年齡、籍貫後，法官指著普仔對對萬大明說：

「這位通譯官說，一位船老大帶著你去找過他，說要讓他帶你去見你的族兄萬金發，有這回事嗎？」

萬大明點頭稱是。他知道普仔是爲了自保，以免日後查出難以自圓其說。

「有人密告你是國姓爺派來的奸細，你來台灣只是爲了探望族兄嗎？」

「小人只是來探望族兄，不是國姓爺派來的。」

「既然找你族兄，爲什麼先找通譯官？」

「小人人生地不熟，船老大說，我族兄在通譯官家當帳房，他認識通譯官，就帶我去找他。」萬大明小心地應對。

「你的行李中有一本拉丁文、漢文對照的書，你學拉丁文幹嘛？」

「小人曾經跟隨耶穌會會士穆尼閣先生學習算學，他要我先學拉丁文，那書是他送給我的。」

萬大明學拉丁文的事，使法官對他增加了好感，再加上萬大明說得合情合理，他的行李中搜不出任何證物，密告的人也說不出具體證據，但密告者直接告到長官歐沃德那裡，法官不敢掉以輕心，沉吟片刻說：

「爲了避免串供，要押到你族兄從麻豆回來，屆時要是你族兄有足夠的證據證明你不是奸細，才能交保，否則就要判處死刑。我們抓到奸細一律處死，你應該聽說過。」

從頭到尾，那位荷蘭翻譯沒說一句話，看來荷蘭人並不完全信賴普仔，遇到重大事件會找自己人監聽。

兩名荷蘭兵押著萬大明走出審訊室，突然閃出一名女子，阻住通道，雖然光線幽暗，仍然認出伊人。安娜形容憔悴，幽幽地說：「都是我害了你，丹克爾知道我去找你，氣得要死，一定是他誣告的。你放心，我要見首席評議員，見長官，把內情說出來，拼著被說成包庇奸細，我也要說……」

萬大明爲之悸動不已：「姑娘，生死有命，只要我活著出來，絕不辜負姑娘……」

這時法官和荷蘭翻譯連袂走出審訊室，安娜撲在荷蘭翻譯的懷裡，萬大明這才知道，荷蘭翻譯原來就是安娜的父親——韓布魯克牧師，他想多看安娜幾眼，但被荷蘭兵拖回監牢去了。